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12月6日，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4年12月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和材料。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敞口）人民币10,000万元，上述担保事项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2月7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方大特钢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因工作变动，公司总经理吴记全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因工作需要，公司解聘陈文峰（常务）副总经理职务，同时，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聘任其为公司总经理；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公司聘任吴记全为公司副总经理。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7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方大特钢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7 日